长治市能源局主动公开事项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三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公开
1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包括政府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获取方式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互联网联系方式等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二条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2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本单位制定政务公开相关制度规定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条；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十五）完善制度规范”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3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组织机构	主要责职	本单位职能、机构设置、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设置、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信息、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领导信息								
			内设机构								
			下属单位								
			履职信息								
4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行政权力	权责清单	政府工作部门行使的各项行政职权及其依据、行使主体、运行流程、对应的责任等（行政职权和责任事项）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五）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办理结果”； 2.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 “(七)推进服务公开”； 3.《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行地方各级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5〕21号）； 4.《关于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的指导意见》（中纪发〔2011〕42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运行流程图	依据权责清单，针对每一项职权，优化运行流程，绘制“权力运行流程图”，明确办理主体、条件、程序、期限和监督方式等。同时，对单位内部的人、财、物管理等职权进行清理、规范，明确内部职权行使的岗位、权限、程序和时限等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廉政风险防控图	以制约和监督权力运行为核心，以岗位风险防控为基础，构建权责清晰、流程规范、风险明确、措施有力、预警及时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双随机、一公开	本单位随机抽查重点事项清单			市能源局				
5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依法行政	制度建设	法治政府建设信息	1.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 “(六))推进管理公开” 2.中共中央 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国办发〔2023〕27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国办发〔2018〕118号）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法制信息	对法制信息公开宣讲等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政策文件	完善政务公开信息化平台，建设分类分级、集中统一、共享共用、动态更新的政策文件。	《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22〕14号）“（七）推进公开平台智能集约发展，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规范性文件	市能源局出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8号）“三、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八）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政策解读	解释政策出台背景、目的和依据、说明政策主要内容、执行细节、操作步骤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8号）“三、提高政策公开质量，（八）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6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应急管理	应急预案	发布事故灾害类、社会安全事件类、自然灾害类和公共卫生事件类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等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69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	实时更新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应急常识			实时更新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7	议案建议		代表建议答复	公开人大代表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省人大代表建议和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28号）	实时更新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委员提案答复	公开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实时更新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
8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各级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还应当包括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十九条	每年1月31日前	市能源局	■政府网站	√		√